

南宁市人民政府

南府复〔2018〕288号

南宁市人民政府关于江南区苏圩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（2010—2020年）调整完善方案（2015年调整）城乡建设用地规模边界第1次修改方案的批复

市国土资源局：

报来《关于审批〈南宁市江南区苏圩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（2010—2020年）调整完善方案（2015年调整）城乡建设用地规模边界第1次修改方案〉的请示》（南国土资报〔2018〕1433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苏圩客运站项目的建设不仅改善了苏圩镇居民的出行条件，方便了农民群众的乘车需要，而且对进一步完善苏圩镇公共服务设施，提升城镇公共服务能力，推进城乡客运基本公共服务建设具有重大意义。原则同意修改《苏圩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（2010—2020年）调整完善方案（2015年调整）》，请你局按照所报的《南宁市江南区苏圩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（2010—2020年）调整完善方案（2015年调整）城乡建设用地规模边界第1次修改方案》认真组织实施。

此 复



内部资料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